

贵安新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 文件 贵安新区社会事务协调局

贵安管财行〔2021〕104号

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第一批财政专项扶贫 资金（扶贫发展资金）的通知

各乡（镇）财政分局、农业服务中心（扶贫办）：

根据《省财政厅 省扶贫办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第一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扶贫发展资金）的通知》（黔财农〔2020〕282 号）文件，现将 2021 年中央第一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扶贫发展资金）315 万元下达你们，其中：高峰镇 98 万元、马场镇 127 万元、党武镇 50 万元、湖潮乡 40 万元。具体支出科目见附件，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下达资金专项用于《中共贵阳市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贵安新区 2021 年中央第一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扶贫发展资金）项目实施方案批复》（筑乡振领办复〔2021〕2 号）所批复的项目。

二、请各乡（镇）参照《省财政厅 省乡村振兴局 省发展改革委 省民宗委 省农业农村厅 省林业局 省水利厅关于印发〈贵州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黔财农〔2021〕115 号）文件，管好用好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扶贫发展资金）。

三、项目实施过程中，请各乡（镇）规范收集整理项目相关资料。项目完成后及时按程序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并将资金使用、项目实施情况及绩效自评结果报新区财政局、市农业农村局，绩效自评结果将作为今后安排本级补助资金的依据。

四、该项目资金需通过预算一体化系统进行资金拨付，请各乡（镇）在收到指标文件后 5 个工作日内在系统中进行项目申报，最终形成可执行指标后方可办理资金拨付流程，该项目一级项目名称为上级专项。

附件：1. 贵安新区 2021 年中央第一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扶贫发展资金）分配表

2. 绩效目标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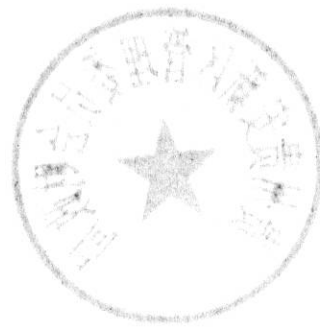
贵安新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



贵安新区社会事务协调局



2021年9月27日



贵安新区财政局办公室

2021年9月27日印发

共印3份

附件 1:

贵安新区 2021 年中央第一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扶贫发展资金) 分配表

序号	乡(镇)	项目名称	功能科目	政府预算 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 经济分类	金 额 (万元)
1	高峰镇	高峰镇产业项目 2021 年岩孔村泰亨农 业发展有限公司水产基地投资项目	2130505	59999	39999	98
2	马场镇	马场镇产业项目 2021 年辣椒产业 示范项目	2130505	50903	30310	16.5406
			2130505	50399	31099	60.4594
3	马场镇	马场镇产业项目 2021 年松林村优品农 邦蔬菜项目	2130505	50399	31099	50
4	党武镇	党武镇产业项目 2021 年葵林村食用菌 种植示范基地项目	2130505	50399	31099	50
5	湖潮乡	湖潮乡产业项目 2021 年芦猫塘村南美 白对虾养殖基地投资项目	2130505	59999	39999	40
合 计						315

附件 2:

高峰镇扶贫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高峰镇产业项目 2021 年岩孔村泰亨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水产基地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高玉龙, 0851-34668091		
主管部门	贵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高峰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8			
	其中: 财政拨款		98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购买饲料 100 吨, 鱼苗 9 万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饲料		≥100 吨	
		数量指标	购买鱼苗		≥9 万尾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饲料单价			≤4.4 元/每斤
			鱼苗单价			≤1.1 元/每尾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脱贫户每年户均收入		≥1600 元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建档立卡脱贫人口数		≥18 户 34 人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带动建档立卡脱贫人口持续增收年限		≥5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		≥95%	

附件 2:

马场镇扶贫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贵安新区马场镇产业项目 2021 年 辣椒产业示范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张友彬, 13595656662
主管部门	贵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马场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7	
	其中: 财政拨款 (每项资金的名称和规模)		77	
	其他资金		0	
总体 目标	年度目标			
	购置辣椒烘烤设备 1 套, 改造建设冷库 79.23 平方米, 场地建设及钢架大棚 162.44 平方米; 种植辣椒 827.03 亩, 补助到户, 持续带动建档立卡贫困户 24 户增收。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发展辣椒种植	≥827.03 亩
			新建辣椒烘烤配套设施	≥1 套
			改造建设冷库	≥79.23 平方米
			场地建设及钢架大棚	≥162.44 平方米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辣椒种植补助标准	≤200 元/亩
			辣椒烘烤配套设施	≤249789.89 元/套
			改造建设冷库	≤1951.21 元/平方米
			场地建设及钢架大棚	≤1256.98 元/平方米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增加脱贫人口收入 (总收入)	≥3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建档立卡脱贫人口数	≥298 户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带动建档立卡脱贫人口持续增收年限	≥1 年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	≥90%

附件 2:

马场镇扶贫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贵安新区马场镇产业项目 2021 年松林村优品农邦蔬菜 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张友彬, 13595656662
主管部门	贵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马场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	
	其中: 财政拨款 (每项资金的名称和规模)		5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全面完成蔬菜大棚、管理用房、洗菜池建设内容, 持续带动脱贫户 24 户增收, 巩固脱贫成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大棚	≥5454 平方米
			新建成品集装箱管理用房	≥15 平方米
			新建储藏室	≥18 平方米
			新建洗菜池	≥36 平方米
			平整场地	≥300 平方米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大棚助标准	≤73.56 元/平方米
			成品集装箱管理用房	≤400 元/平方米
			储藏室	≤400 元/平方米
	洗菜池		≤293 元/平方米	
	平整场地		≤5 元/平方米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增加脱贫人口收入 (总收入)	≥2.5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户数	≥24 户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带动脱贫人口持续增收年限	≥1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	≥90%	

附件 2:

党武镇扶贫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党武镇产业项目 2021 年葵林村食用菌种植示范基地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宋叁富, 15985128802
主管部门	贵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党武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	
	其中: 财政拨款 (每项资金的名称和规模)		5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全面完成建设内容 (1. 基础设施建设: 1248 m ² 钢结构, 屋面采用采光板, 墙体采用塑料薄膜大棚 (供水管网、通风、照明等配套设施); 400mDN90PE 管供水主管网建设。2. 辅助设施建设: 15 平方米临时管理用房), 持续带动建档立卡脱贫户增收, 巩固脱贫成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大棚	≥1248 平方米
			管理用房	≥15 平方米
			DN90PE 供水主管网	≥400 米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大棚每平方米单价	≤352.21 元/平方米
			管理用房建设标准	≤1306 元/平方米
			DN90PE 供水主管网建设标准	≤102.11 元/米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增加脱贫人口收入 (总收入)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建档立卡脱贫人口数	≥47 户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带动建档立卡脱贫人口持续增收年限	≥5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	≥90%

附件 2:

湖潮乡扶贫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湖潮乡产业项目 2021 年芦猫塘村南美白对虾养殖基地投资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麻程, 0851-83320000
主管部门	贵阳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湖潮乡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0	
	其中: 财政拨款		4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新建 3 亩南美白对虾养殖大棚 1957.5 m ² (含配套附属设施)、72 m ² 养殖看护房。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连栋大棚	≥1957.5 平方米
			新建养殖看护房	≥72 平方米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大棚每平方米单价	≤200 元/平方米
			养殖看护房每平方米单价	≤240 元/平方米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脱贫户差异化分配每年户均收入	≥600 元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建档立卡脱贫人口数	≥26 户 85 人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带动建档立卡脱贫人口持续增收年限	≥3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	≥95%